

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申请 办事指南

1	主项名称	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 衔接申请
2	文件依据	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《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规程》的通知（人社部发[2019]84号）
3	办结时限	自收到转入申请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
4	受理条件	在缴费期间的参保人
5	申请材料	1. 《申请表》 2. 《联系函》 3. 《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信息表》
6	服务对象	参保人
7	办理流程	1. 参保人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地社保机构提出 申请，填写《申请表》 2. 向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关系归集地发出《联系函》 3. 生成《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信息表》
8	实施主体	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所属各分中心
9	办理形式	窗口办理
10	是否收费	否
11	办理类型	即办件
12	到现场办理次数	1 次
13	监督投诉方式	12333